



**Excalibur Futures Limited**  
*Exchange Participant of Hong Kong Futures Exchange*  
**駿溢期貨有限公司**  
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交易所參與者

Room 2512, Cosco Tower,  
183 Queen's Road Central,  
Sheung Wan, Hong Kong.  
Tel: (852) 2526 0388  
Fax: (852) 2526 0618  
香港上環皇后大道中183號  
中遠大廈2512室  
CE No. ACH 191

致：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香港中環干諾道中 8 號  
遮打大廈 8 樓

關於：《有關監管電子交易的諮詢文件》

---

本公司就證監會於 2012 年 7 月 24 日公佈的“有關監管電子交易的諮詢文件”之各項建議現回覆如下：

問題一：

- i) 不贊同
- ii) 不贊同
- iii) 不贊同

問題二：

- i) 不贊同。我們認為中介人作為中介角色並非 IT 或系統專家，不應該對由電子交易產生的後果負責。事實上，中介人並非軟件開發商，一般使用第三方所開發之系統作為電子交易平台，並無參與系統的設計、開發及測試過程，也不應該對其負上最終責任。

問題三：

不贊同。原因同問題二。

問題四：

不贊同。原因同問題二。



**Excalibur Futures Limited**  
*Exchange Participant of Hong Kong Futures Exchange*  
**駿溢期貨有限公司**  
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交易所參與者

Room 2512, Cosco Tower,  
183 Queen's Road Central,  
Sheung Wan, Hong Kong.  
Tel: (852) 2526 0388  
Fax: (852) 2526 0618  
香港上環皇后大道中183號  
中遠大廈2512室  
CE No. ACH 191

問題五:

不贊同。原因同問題二。另，交易系統的設計、開發記錄是軟件開發商之商業秘密，牽涉複雜的知識產權問題，證監會實不應該將監管軟件開發與監管中介人混為一談。

問題六:

不贊同。原因同問題五。

問題七:

不贊同。原因同問題五。

問題八:

不贊同。原因同問題五。

問題九:

贊同。

問題十:

贊同。

問題十一:

不贊同。原因同問題五，另，監管及批准程式買賣系統的使用應由市場營運者（例如港交所）負責，事實上，港交所目前已經有一套機制去評核交易系統是否達到相關要求並根據評核結果決定是否允許系統連接交易所服務器，此機制只需加以完善應可達到監管目的。

問題十二:

不贊同。原因同問題十一。

問題十三:

不贊同。原因同問題十一。



**Excalibur Futures Limited**  
*Exchange Participant of Hong Kong Futures Exchange*  
**駿溢期貨有限公司**  
香港期貨交易所有限公司交易所參與者

Room 2512, Cosco Tower,  
183 Queen's Road Central,  
Sheung Wan, Hong Kong.  
Tel: (852) 2526 0388  
Fax: (852) 2526 0618  
香港上環皇后大道中183號  
中遠大廈2512室  
CE No. ACH 191

問題十四:

不贊同。原因同問題十一。

問題十五:

不贊同。原因同問題十一。

問題十六:

不贊同。原因同問題十一。

問題十七:

不贊同。原因同問題十一。

李美珍

交易商董事 - 期貨及商品交易

2012年9月20日

